

证券代码：430292

证券简称：威控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北京威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1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海淀区百旺弘祥文化创意产业园8101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26,607,338.08 元，实收股本为 18,343,396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一致同意，拟定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提请股东大会对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》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威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北京威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15日